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51信用卡

51 CREDIT CARD INC.

51 信用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1)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51信用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林銳康先生(「林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且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項下於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藉以尋求其他事業發展，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

林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現正積極尋求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首席財務官之空缺，並將於委任時作出合適公告。

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另外，董事會宣佈，曾倩雯女士（「曾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曾女士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授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擁有逾6年的會計及審計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謹此對林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歡迎曾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51信用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孫海濤

2023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海濤先生及吳珊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鄒雲麗女士、高莉女士及蔣璀璨*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翔先生、徐旭初先生及壽健先生。

* 僅供識別